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5-05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 第三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第三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事项》,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授予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1年12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

2、2021年12月31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并就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3、2022年4月,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国资委出具的“关于中国联通实施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2]103号),原则同意中国联通实施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2022年7月15日至2022年8月2日期间,公司通过公司网站或各下属单位公告栏等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

5、2022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和授予名单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

6、2022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和授予名单相关事宜的议案》。

7、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公告了《关于监事会对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8、2022年10月13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9、2022年10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2年11月16日,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工作登记完成,授予7,705名激励对象83,834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2年11月1日;授予价格为2.48元人民币/股。

12、2023年8月9日,公司第二屆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13、2023年8月9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同意符合解锁条件的7,629名激励对象所持限制性股票予以解锁并办理上市流通事宜,合计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31,448.82万股。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4、2024年9月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同意符合解锁条件的7,629名激励对象所持限制性股票予以解锁并办理上市流通事宜,合计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31,448.82万股。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5、2024年9月4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第三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情况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计算收入、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经济增加值(EVA)时,剔除计提减值等国家重大产业政策调整造成的影响,具体金额以董事会认定金额为准。根据国家重大产业政策调整的相关要求,公司相应落实了公共民生服务、乡村振兴数字经济、网络与信息安全、重大保障等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认定,剔除国家重大产业政策调整造成的影响后,公司已达成第二个、第三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具体如下:

第二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		业绩情况
(1) 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较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不低于14.85%,并且不低于同行业可比企业平均水平。	(1) 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较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不低于14.85%,并且不低于同行业可比企业平均水平。	
(2) 202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较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不低于15.32%,并且不低于同行业可比企业平均水平。	(2) 202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较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不低于15.32%,并且不低于同行业可比企业平均水平。	
(3) 2023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4.25%,并且较2020年度改善百分点不低于两家同行业对标企业。	(3) 2023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4.25%,并且较2020年度改善百分点不低于两家同行业对标企业。	
(4) 2023年度经济增加值(EVA)同比增长。	(4) 2023年度经济增加值(EVA)同比增长。	
第三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		业绩情况
(1) 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较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不低于14.85%,并且不低于同行业可比企业平均水平。	(1) 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较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不低于14.85%,并且不低于同行业可比企业平均水平。	
(2) 202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较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不低于15.32%,并且不低于同行业可比企业平均水平。	(2) 202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较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不低于15.32%,并且不低于同行业可比企业平均水平。	
(3) 2024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4.40%,并且较2020年度改善百分点不低于两家同行业对标企业。	(3) 2024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4.40%,并且较2020年度改善百分点不低于两家同行业对标企业。	
(4) 2024年度经济增加值(EVA)同比增长。	(4) 2024年度经济增加值(EVA)同比增长。	

综上,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设定的第二个、第三个解锁期的公司业绩条件已经达

成,公司后续将审议其他解锁条件达成情况,并根据解锁条件的达成情况及解锁安排办理解锁事宜。

三、备查文件

-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第三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5-049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以及其他参会人员,所有参会人员确认已经充分了解并知悉会议审议事项和内容,无任何异议。

(三)本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2日在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21号联通大厦A2001会议室以现场、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出席董事13名,亲自出席董事13名。会议出席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忠岳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公司网站的《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同意:1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第三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公司网站的《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第三个解锁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同意:1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公司网站的《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分拆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创业板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同意:1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5-05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三季度运营数据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全面实施融合创新战略,聚焦网络强固、数字中国主责、拓展网络通信、算网数智主业,推进网络向新、技术向新、服务向新,努力在企业高质量发展上走出更大步伐。

现将截至2025年三季度的运营数据公布如下:

物联网终端连接累计到达数	70,331.0 万户
二、5G规模化应用	
5G行业虚拟专网服务客户数	21,688 个
三、智慧服务	
当月智慧客服客户问题解决率	98.9%
当月智慧客服智能服务占比	85.1%
	截至 2025 年 9 月
四、科技创新	
授权专利本年累计数量	369 件